

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高雄市立左營高中學生 英文演講作文比賽注意事項

※注意事項:務必攜帶學生證。

- 一、 **原訂 6 月 21 日抽籤，因應防疫調整為由教務處線上代抽。**
- 二、 比賽日期：6 月 24 日(星期五)上午 9：55 開始，遲到 10 分鐘以上，視同棄權，無正當理由隨意棄權者並以校規論處。
- 三、 集合地點：
 - ◆ 英文演講：圖書館一樓會議室
 - ◆ 英文作文：圖書館地下閱覽室

※英文演講項目：

- 四、 **休息室：圖書館一樓會議室，準備室：圖書館三樓台灣文學館(因應防疫調整)。**
- 五、 演講時須佩戴所發之號次牌於胸前。
- 六、 看圖題準備時間為 5 分鐘，參賽員於準備室中僅可使用字典或電子辭典，唯電子辭典不可發出聲響，且不得使用智慧型手機。
- 七、 聞唱號後，應即登台演講，如唱號三次仍未到場者，即以棄權論。
- 八、 競賽員於演講完畢應在會場內聽講，俟全部競賽員演講完畢後，由評審老師講評再集合離開會場。
- 九、 演講時間信號之規定：
 - (一) 看圖說故事題講至 1 分 30 秒舉黃牌提示，2 分舉紅牌同時按鈴以示結束，應即下台。
- 十、 演講評分之規定：
 - (一) 演講時間，每超過或不足 30 秒(含)，依比賽項目扣該項總成績 1 分(未滿 30 秒以 30 秒計)。
 - (二) 總成績遇有同分情形者，以時間愈接近 2 分鐘者為優勝。
- 十一、 各競賽員上台時不得攜帶英文字典及相關參考資料(輔助圖片或道具)，如有違背者，以取消競賽資格論。
- 十二、 本注意事項，如有未盡事宜，由評審委員商議決定之。
- 十三、 備註：因比賽場地冷氣開放，請師長或參加比賽同學攜帶外套保暖。

※英文作文項目：

- 一、 參加比賽學生必須準時入座，遲到十分鐘取消其參加資格。
- 二、 作文用紙由學校供應，學生自行準備書寫用筆(鋼筆或原子筆)。
- 三、 參加學生不得攜帶字(辭)典或任何參考書籍、紙張(草稿紙由學校供應)。

請各班學藝股長，務必將本通知單轉知給各班參賽選手